

证券代码：835087

证券简称：桂林恒瑞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桂林恒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由桂林恒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087	桂林恒瑞	2024年5月1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广西银杉律师事务所王真理、黄艳文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和《2023年年度报告》。

（二）审议《2023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桂林恒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审议《2023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桂林恒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四）审议《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桂林恒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五）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对 2024 年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并结合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情况，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为上市公司、挂牌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董事会续聘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七）审议《关于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经营状况及发展需要，公司计划 2023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办理登记手续，除亲自到登记地点办理外，可用信函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发送后需来电进行确认），提供前述登记材料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验证原件，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2日上午8: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773-3569598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桂林恒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桂林恒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桂林恒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